



必须犯规 的游戏

1/14

大结局

宁航一
著

NINGHANGYI
WORKS

非外借

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THE GAME MUST BE FOUL OF

1/14

必须犯规

的游戏

大结局

著 宁航一

NINGHANGYI
WORKS

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, LTD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必须犯规的游戏. 大结局 / 宁航一著. — 南京: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9.12
ISBN 978-7-5594-3661-0

I. ①必… II. ①宁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9) 第 075421 号

必须犯规的游戏. 大结局

宁航一 著

责任编辑 张倩 王青

特约编辑 李彤

装帧设计 46 设计

出版发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
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, 邮编: 210009

网 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印 刷 河北鹏润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700mm × 980mm 1/16

印 张 17.5

字 数 265 千字

版 次 2019 年 12 月第 1 版 201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594-3661-0

定 价 48.00 元

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

目
录

楔子 001

第十一天晚上的故事——

怪胎 009

第十二天晚上的故事——

私房菜 101

第十三晚上的故事——

逃出魔窟 183

楔子

“通过刚才那件事，我好像知道主办者是谁了。”

此言震惊四座，在场的另外11个悬疑小说作家全都瞪大眼睛望向天才少年克里斯。

什么？南天内心惊愕不已。克里斯说的是真的？今天是我们被关进来的第10天晚上，谜底要揭开了吗？

显然，所有人都是这样想的。暗火急切地问道：“是谁？”

克里斯仍然保持着他一如既往的神秘态度，但这次他没有笑，而是表情严肃地说道：“我只是大致心里有数了，并没有证据。如果现在说出来，只怕那个人不会承认。”他顿了一下，“所以，我打算想一个办法……”

克里斯没有继续说下去，可能是并没有想好这个“办法”是什么，也可能是不愿让隐藏在众人之中的主办者得知自己的计划。他神情肃然，从未显得如此认真。

众人不便再问了。沉默了片刻，北斗说道：“我们是不是该给荒木舟先生讲的《归来》这个故事打分了？”

莱克嗫嚅道：“如果他犯规了，那打分也没有

意义……”

他的声音很小，但还是被敏感的荒木舟听到了。大作家气恼地说道：“我不想再跟你们争辩我是否犯规这个问题了！让那个该死的主办者做判定吧！不管怎么样，我辛苦构思出来的故事，不能连分数都没有！”

“我赞成。”夏侯申说，“犯规的问题由主办者定夺，我们要给每个人的故事打分。”

北斗站起来，准备朝柜子走去——以前都是他负责拿纸和笔的。但这次，歌特叫住了他，说：“每回都是你去拿，换我吧。”

北斗愣了一下，“哦”一声，坐了下来。歌特走向柜子，捧了一把签字笔和白纸回来，分发给众人。

除了荒木舟之外的11个人，分别在纸上写下一个数字。歌特将纸又收起来，交给南天和龙马计算平均分。

荒木舟讲的《归来》最后得到了9.1分——算是一个高分，但是没有超过目前排名第一位的北斗（*《狄农的秘密》9.2分）。

荒木舟闷哼了一声，显然对他这样的大作家和文坛前辈来说，输给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子是十分跌份儿的事。他无法掩饰自己的难堪和不满，却又不好多说什么，只有默不作声地站起来，朝楼上自己的房间走去。

荒木舟是第10天晚上的主角，他离开后，众人没有再待在楼下大厅的理由了，纷纷返回自己的房间。

纱嘉和南天走在最后。纱嘉面露忧色，南天问道：“你怎么了？”

“明天晚上，就该我讲故事了。”纱嘉困扰地说，“但是我之前构思的故事和荒木舟的出现了雷同，显然不能用了。还有不到一天的时间，我必须重新想一个故事……”

“没关系，十几个小时应该能构思一个新故事了。”南天安慰道。

“可是，前面已经讲了10个故事。”纱嘉忧虑地说，“很多题材都已经用过了，我有点想不出来该讲什么……”

确实，这是一个难点。南天明白。这场游戏的规则——后面的故事绝对不能

和前面的故事有构思上的相似或剧情上的雷同——对最后的人是种严苛的考验。故事的创意不是无限的，越到后面，范围就越狭窄。

看着纱嘉忧心忡忡的模样，南天很想帮帮她。他思忖了一阵，说道：“我有个构思故事的经验，也许可以跟你分享一下。”

“是吗？快告诉我吧！”纱嘉迫切地说。

南天说：“我在找不到创作灵感的时候，会尝试挖掘自身经历。我们每个人都肯定都经历过一些令自己印象深刻的事情，当然，这些事情可能只是生活中的片段，构不成一个完整的故事。但我们可以把这些特殊的经历改编和加工，也许就能设计出很好的故事。”

“以自身的经历为基础……”纱嘉思索着南天说的话，“我从来没有尝试过。”

“那你正好可以试一下。”南天说，“这个方法的好处在于——由于故事源于自身经历，所以很容易找到感觉，而且创作出来的故事往往比纯粹虚构的更具真情实感。”

“嗯，我试试。”纱嘉点头道，“谢谢你，南天。”

“没什么，希望你想出一个好故事。”南天真挚地说，他看了一眼手腕上的电子表，“时间不早了，早点休息吧。把门关好，注意安全。”

“好的，你也是。”纱嘉红着脸说。

他们回到各自的房间，锁好门。南天早已困倦，躺在床上几分钟，就沉沉地睡去了。

第二天早上，大家在一楼大厅的柜子里取出食物作为早饭。吃完东西，在众人散开之前，龙马咳了一声，说道：“呃，有件事情，我实在忍不住想跟各位探讨一下。”

大家望向他。千秋问道：“什么事情？”

“是这样的。”龙马说，“我昨天听了荒木舟先生讲的那个叫作《归来》的故事后，忽然受到了某种启发。”

荒木舟挑起一边眉毛，注视着他。

龙马继续道：“这个故事中，小男孩夏青跟魔鬼有着诸多共同之处（*参见第四季《多出来的第14个人》中荒木舟讲的故事《归来》）。这不禁令我想到眼前的现实——我们14个，实际上是13个——被主办者‘邀请’来的悬疑小说作家，会不会也具有某种共同点呢？”

他的话令众人为之一怔。片刻后，北斗说道：“我记得主办者在第一天的时候说过，他（她）选择我们，是因为我们是他（她）眼中最优秀的14个悬疑小说作家。”

“没错，你还因为这一点沾沾自喜呢。”千秋揶揄道。北斗抓了抓脑袋，显得有些不好意思。

龙马蹙着眉毛，摇头道：“他（她）是这样说过，当时我们也没深究这个问题，但是现在看来，这可能是一个借口。”

“你认为事情没这么简单，这里面还有着更深层的原因？”歌特问。

“是的。”龙马说，“而且我认为，找到这个共同点，将是揭开主办者身份的关键。”

“你凭什么这样认为？”

龙马分析道：“其实我早就觉得这个说法有些牵强。客观地说，我们这14个被‘请’来的人，确实是现在国内十分优秀的悬疑小说作家，通过前面讲故事人的实力，就能证实这一点。但是，恐怕不能说除了我们之外，就再也找不出别人了。我圈内的朋友当中，就有实力很强的作者，为什么他们未在此列呢？参与这场‘游戏’的人，为什么偏偏是14个？‘14’这个数字会不会有着某种‘特殊’的含义？”

龙马的话让众人陷入沉思。过了一会儿，暗火说：“确实，国内顶尖的悬疑小说作家，还大有人在，为什么偏偏是我们这些人受到了‘邀请’？这里面恐怕真的有文章。”

“说到这里，还真是疑点重重。”夏侯申也分析道，“其实我当时也觉得有点诧异。”他望向小天才，“克里斯居然也在此列。想想看，他是生活在国外的

华裔，居然都卷入了这起事件。如果这也算的话，那世界范围内优秀的华裔悬疑作家，就更多了——更没有理由选择我们这14个人。”

“主办者的能力毕竟有限吧，不可能有通天的本领，能把世界各国的人都抓到这个地方来。”莱克说。

“那克里斯，他是怎么弄来的呢？”夏侯申说。

“你忘了吗？”莱克提醒道，“克里斯说过，他来这里的方式跟我们不一样。他不是被弄昏后带来的，而是在清醒状态下来的。”

“没错。”夏侯申这才想起，他望向克里斯，“你现在还不打算告诉我们，你到这里来到底是怎么回事吗？”

“我说过的，这是我的事，现在不能说。”克里斯平静地说，“我们好像把话题岔开了。还是回到之前说的那个问题吧——我们这些人到底有什么共同点？对此，我也很感兴趣。”

“我们可以从很多方面进行假想。”龙马说，“我们14个人可能会出现的某种交集。”

夏侯申思考了一会儿，说道：“我居住在S市，你们呢？”

“你想看看我们是不是同一个城市的人？”龙马明白了，“我也是S市的人，并且居住在S市。”

“还有哪些人住在S市？”夏侯申发问。

“我。”南天说道。同时，歌特举起了手，表示他也是。

“只有我们4个住在本地？”夏侯申统计着，“我、龙马、歌特、南天——那你们呢？”他问其余的人。

每个人挨着说了自己的居住地，除了克里斯和千秋之外，其他基本都是离S市不远的城市的人。莱克似乎有了眉目：“主办者邀请的对象，也许就是以S市为中心的！”

“这不能算是什么重大发现吧？”白鲸苦笑道，“S市是大城市，周边的城市也基本都是发达地区。我国写悬疑小说的作者，本来就有很多都集中在这片地区。况且克里斯住在美国，千秋又在B市，隔得远着呢。哦，对了，还有死去的尉

迟成和徐文，也许他们也不是S市附近的人。”

看来同一居住地这一点，不能成为共同点了。众人陷入沉默，隔了一会儿，暗火开口道：“我们以前有没有写过同一题材的故事？”

“不可能。”克里斯果断地否认，“我看过我们当中一些人写的书，内容题材都相去甚远，况且要是14个作家曾写过同一题材的书，媒体会不报道吗？我们会不知道吗？”

“那么……我们会不会曾经出现在同一个场合？”纱嘉试探着说，“比如新闻发布会、作家聚会什么的？”

“这个……恐怕也不可能。”北斗尴尬地说，“我可不是什么大作家，从没参加过新闻发布会和作家聚会。”

“我前几年也基本都在美国。”克里斯进一步否定了这个可能。

大厅内又静默下来，似乎众人都找不出其他什么可能性了。南天眉头紧锁，竭力思索，突然脑子里闪过一个念头，他几乎没考虑就说了出来：“会不会我们14个人都共同认识某一个人？”

大家愣了一下。龙马说：“你的意思是，我们14个人本身可能没有交集，但我们共同认识某一个人，间接地使我们14个人有了联系？”

“对，就是这个意思。”南天说。

“你为什么会这么想？”夏侯申问。

“不知道，突然冒出来的念头。”南天说。

“这个可能性，确实是有的……”莱克思索着说，同时皱起眉头，“但是，怎么验证这一点呢？我们每个人身边的同学、朋友、同事，还不算网友，最少也能说出几十上百个吧？难道我们把这些人的名字全都写出来，再挨着找有没有共同认识的？难度也太大了吧？”

“是啊。”白鲸说，“而且这里面还有一个问题——隐藏在我们之中的主办者，显然不会配合我们做这件事，加上尉迟成和徐文又死了，没法问他们——我们还是没法得出结论。”

听白鲸这么一说，大家都有些沮丧。纱嘉这时望着南天，问道：“南天，你

是怎么想的呢？”

南天沉吟片刻，说道：“我有种直觉——我们共同认识的这个人，曾在同一时期促使我们14个人做了同一件事。只是，我们之间并不知道，我们曾共同做过这件事。”

“啊……”千秋突然低呼一声，随即脸色变得苍白。站在她旁边的暗火问道：“你怎么了？想起什么来了？”

“不……没有。”千秋低着头说，“我只是……突然被南天说的话吓到了，感到后背发冷。”

荒木舟眯起眼睛说：“他说的话吓人吗？如果你心中没有鬼，为什么会平白被吓到？”

千秋恢复了神态，双手交叠抱在胸前，不屑地说：“我心里有什么鬼？只是以悬疑小说作家的习惯，联想到了一些恐怖惊悚而又富有戏剧性的剧情而已。”

房间里沉寂了一阵。夏侯申叹息道：“看来，这个疑问只能作为一种猜测，无法得出结论。”

“未必，如果真如南天说的这样，那我们起码有了思考的大方向。”龙马说，“还有四天时间，我们当中说不定会有谁在这期间想起什么。”

说到时间的问题，纱嘉露出焦虑的神情。她站起来说道：“今天晚上该我讲故事，我要回房间准备了。”说着离开大厅，朝二楼走去。

大厅里的人也渐渐散了。南天留在原地，蹙眉思索着刚才自己提出的疑问。

他不明白，自己头脑里为什么会突然冒出这个念头。难道潜意识在提醒他，以前他曾经做过的某件事，跟这次的事件有关系吗？

但是，他经历过的事情太多了，究竟是哪一件事呢？他绞尽脑汁也想不出来。

晚上七点，众人再次聚集在大厅内，各自坐在皮椅上，围成一圈。今天晚上的游戏开始了。

纱嘉是今晚的主角。南天坐在她旁边，小声问道：“故事想好了吗？”

“嗯。”纱嘉点了下头，低声说，“多亏你告诉我的那个方法。”

“你真的是以你自己的亲身经历……”

“听完再说吧。” 纱嘉脸泛红光，“总之是一个异常精彩的故事，超越我以往的所有作品。”

坐在对面的夏侯申看了下手表，说道：“你们俩别在那里窃窃私语了，时间到了！”

“好的。” 纱嘉面向众人，提高音量，“我开始讲了，故事的名字叫作《怪胎》。”

（*每个人所讲的故事与后面发生的事均有重大关系。）

第十一

怪胎

大晚上的故事

徘徊在自选商店内的女人并不知道，这家店的男店员，已经注意到了自己。

她以为很小心，以为自己不够引人注目，以为能够轻易得手。但她不知道，那男店员经验丰富，能通过衣着、眼神和一些细微的动作分辨普通顾客和小偷。

女人在一个角落，把货架上的午餐肉和火腿肠悄悄塞进自己的大衣口袋内——这一幕清楚地记录在了收银台前的监控录像里。男店员心中冷笑了一下。今天又逮到一个。他并没有立刻声张。

女人假装围着货架绕了几圈，当有顾客在收银台结账时，她双手插在大衣口袋里，将偷窃的食物紧紧按住，朝店外走去。

证据确凿。男店员就是在等待收网的一刻。他一个箭步跨出去，拦在即将出门的女人面前，温和地说道：“女士，你恐怕忘了什么？”

女人露出惊惶的表情，她意识到自己败露了，哆哆嗦嗦地说道：“你说……什么？”

男店员想给她留点儿面子：“你能跟我到里面的办公室去一趟吗？”

“不，我要回家。”女人快步向门外走去。

男店员一把抓住了她的手臂，无奈地摇了摇头。这就没办法了。他不客气地将女人的左手从大衣口袋里拽了出来，从兜里掏出两罐午餐肉，像获得什么战

利品那样向店内的顾客们展示了一下，然后对女人说：“你另一边口袋里的火腿肠，可以自己拿出来吗？”

女人尴尬到了极点，店内的其他顾客此刻都惊讶地望着她。一个女小偷，一个像老鼠一样偷窃食物的贼——她知道他们在想什么。

男店员抓着女人的手臂没有松开，他对店内的另一个同事喊道：“你先到收银台替我一下，我带她去见老板。”

那位年轻的店员过来了，开始为其他顾客划价、收钱。男店员抓着那女人，几乎是将她拖到了里面的一间办公室内。

男店员进门后，对坐在办公桌前的一个三十多岁的男人说：“老板，抓到一个小偷。”

那男人看上去宽肩蜂腰，穿得西装革履，他的视线离开电脑屏幕，瞄了一眼被带进来的女人，对男店员说：“好了，放开她，她偷了什么？”

“两罐午餐肉，还有一袋火腿肠。”男店员将午餐肉放在老板的桌子上，“火腿肠现在还在她右侧衣服口袋里呢。”

“就这些？”

“就这些。”

老板缓缓摇了摇头，对男店员说：“好了，你回去工作吧，我来处理。”

“好的，老板。”男店员走出办公室，将门轻轻带拢。

男人从皮转椅上站起来，走到女人面前，仔细打量着她——一件满是污垢的黑色呢子大衣，脚下是开了口的旧皮鞋。此刻，这女人因羞耻而深埋着头，无法看清她的面貌，只能看见她一头乱蓬蓬的头发。男人在心中叹了口气——一个生活在社会底层的可怜女人。她并不是什么恶劣的坏人，从她偷的这些东西就能看出来，她只是饿坏了，想填饱肚子——仅此而已。

想到这里，怜悯之心令他无法对这个女人做出严厉的指责。他本想对她的行为做出告诫，但他自己都没想到，他竟然转身拿起一罐午餐肉，递给女人，说道：“你把它吃了吧。”

女人微微抬起头来，惊讶地看着这个男老板。

“我是说真的，如果你饿的话，就吃吧。”

女人再次垂下头，缓缓摇头，低声说道：“你不责怪我偷了你店里的东西吗？”

“你偷的东西加起来还不到三十块钱。”男人说，“当然我不是说这就是合理的。而是我能看出来，你不是那种居心不良的惯偷，一定是遇到了某种困境，逼不得已，才会做出这种行为的。”

女人听到他这样说，浑身哆嗦起来。她嘴唇掀动，眼泪扑簌簌地掉了下来——看来是被说中了伤心之处。她仍然不敢把头抬起来，啜泣了一阵后，说出了令男人感到意外的话：

“不，你说错了。我是个惯偷。这一带的超市、商店，包括小杂货铺，我几乎都偷遍了。虽然像你说的，我没偷什么贵重的东西，但我的行为就是一个可耻的小偷，是一个应该像下水道里的老鼠一样被唾弃的对象。”

男人怔怔地望着她，这番表白令他感到震惊而不解：“你……看起来并没有丧失自尊心和羞耻心。干吗非得长期靠偷窃过活呢？为什么不找份工作？”

女人悲哀地说道：“我尝试过找工作，试了很多次。但是没有任何人愿意提供工作给我。”

男人奇怪地问：“为什么？”

“因为我是外地人，居无定所，又没有身份证……”她停顿下来，紧咬着嘴唇，许久才艰难地说出，“而且我一个人，带着一个有病的女儿，有诸多不便……”

“什么，你有个女儿？”男人吃惊地说，“你看起来年龄并不大……你多少岁？”

女人回答道：“二十二岁。”

“你女儿呢？”

女人迟疑片刻：“七岁。”

我的天。男人惊讶无比：“这么说，你十五岁时，就……”

“是的。”这个话题似乎让她痛苦不已，“求你，不要再说了。”

他们静默了一会儿。女人说：“感谢你没有追究我的偷窃行为。我以后不会再到你的店里偷东西了。我……可以走了吗？”